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10409 版面 二版

《觀察站》

不到全面交流的時候

· 楊克明 ·

●在中國大陸，一向把體育當作政治的先行者，但在寶島台灣，對兩岸體育交流提出更「改革開放」的姿態之後，實宜更加審慎，各界應約束運動團體不要一頭熱冒進，讓體育與政治至少在同步的調子下平穩邁步，可能更切合我們各方面的需要。

認知到兩岸體育實力不均衡的事實，以及考慮可能的政治影響，教育部去年5月公布的評估與作業要點是合理且務實的先決條件，符合了七點條件，再來談爭取主辦錦標賽，才不致屆時進退失據。現在談兩岸合組聯隊、合辦亞、奧運，都太早了，也可預見體育社會被利用、國家觀瞻受傷害，都會因此造成，實在一點也不划算。

兩岸交流目前狀況是我們能去他們不能來，移地訓練已不算少數，接下來對此間有益的就是如何透過大陸體育專業人士或團隊的來訪，提升我們的視野，刺激我們的進步，個案尋求邀請對象是一途，找對我們有利或成績相當的項目辦錦標賽也是方法，總是要能掌握在自己手裡，局面還不到全面的地步。

84年洛杉磯奧運大陸拿了15面金牌，88年漢城奧運5面，我們零；一年半前的北京亞運，大陸選手183面金牌，我們還是零，兩邊的體育水準實在差很多，全面開放交流，我們恐無法承受如此大的信心傷害，何況體育界最近對政府漠視體育軟、硬體建設已有諸多不滿，何必在此節骨眼上加油，讓交流未見其利先蒙其弊？

交流是好的，但得一步步來。四年多前我們開放單向探親，到民國78年4月兩邊奧會達成協議，就台灣地區體育團體及組織赴大陸比賽、會議和活動，做了規定，這就是按部就班。眼前沒有太多來自國際運動社會與彼岸的壓力，籌碼就要慢慢出，佈好局再發陣。

體育界要認清利害，搞清楚目標，不要為交流而交流，陸委會7日找體育團體負責人溝通的結論裡，也應該顯現這樣的共識才對！

